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15-116
债券代码:112072 债券简称:ST湘鄂债 风险提示编号:38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十八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

- 一、公司股票停牌风险
1. 公司停牌清算被法院受理导致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期间停牌的风险
根据《201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为165.37%,其中主要负债包括“ST湘鄂债”1.1亿元信托贷款和1400万元银行借款,部分预收账款、应付应付账款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通过大股东财务资助、处置资产、回收应收账款等方式收到偿债资金16,140.33万元,尚有24,063.10万元资金缺口,无法在付息日4月7日之前筹集足额资金用于支付利息及回购款项,构成对本期债券违约,同时根据《201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连续两年亏损,且净资产为负值,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债权人或受托管理人起诉且法院依法受理公司重整、和解或者破产清算申请,公司股票存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起二十个交易日届满后次日交易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实施停牌的风险。
2. 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导致股票停牌上市的风险
2014年10月12日,中国证监会向公司下达《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4196号),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的行为,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目前,相关调查尚未结束。
如公司因前述立案调查事项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13.2.1条第八项规定的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股票将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交易三十个交易日,交易期满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在退市风险警示期间,至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公司股票被暂时上市的风险警示公告。公司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前次公司被立案调查事项和相关进展,以及公司股票因此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理性投资。
3. 其他导致公司股票停牌上市的风险
公司2014年度审计报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发布的《2014年度审计报告》,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8374.05万元,2014年全年每股收益为-0.67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14年12月15日公告《上市公司净资产为负值及净资产为负值、年度机构出具了无退市风险警示起二十个交易日届满后次日交易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实施停牌的风险》,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公司于《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2015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39.77万元,并预计2015年上半年度经营业绩将继续亏损,净利润亏损为-9500万元至-8000万元。2015年初以来公司未有股东出资性行为,公司经营业绩持续亏损,因此公司净资产存在进一步恶化的可能性。若公司被实施风险警示后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 (1) 公司被实施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即201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
 - (2) 公司被实施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即201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继续为负值;
 - (3) 公司被实施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即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ST湘鄂债”的相关风险
- 1、“ST湘鄂债”将继续停牌上市的风险
因公司2014年度审计报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发布的《2014年度审计报告》,2014年度审计报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8374.05万元。本期债券于2014年10月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2014年度审计报告净利润继续为负值且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6条之规定,“ST湘鄂债”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且“ST湘鄂债”将继续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待十五个交易日后决定是否重新上市交易。
 - 2、“ST湘鄂债”到期兑付风险及提前兑付的风险
“ST湘鄂债”付息日及回购资金截至日为2015年4月7日,截至付息日,公司通过大股东财务资助、处置资产、回收应收账款等方式收到偿债资金16,140.33万元,尚有24,063.10万元未筹款项,无法在4月7日之前筹集足额资金用于支付利息及回购款项,构成对本期债券违约,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ST湘鄂债”第二期利息和兑付本金的公告》,向“ST湘鄂债”全体投资者承诺支付2015年4月30日应付及延迟支付期间的违约金,并向登记托管机构部分债券持有人按照35%的比例提前兑付其到期应付本金以及延迟支付期间的违约金。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资金紧张,回偿债资金存在较大缺口,存在无法按期支付“ST湘鄂债”及兑付是期违约的风险。即使公司筹集足额资金全额支付债券本息及回购款项,公司债券因停牌上市风险将继续停牌。
- 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收到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出具的《贷款提前到期通知书》,公司目前面临1.1亿元信托贷款违约的风险。根据公司于2015年5月15日收到的北京中信信证《通知书》,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已申请对公司强制执行以强制执行。若公司已抵押的西安房产、武汉房产处置所得金额不能或仅能覆盖公司上述贷款本息,公司将对公司资产管理人产生破产风险(为已抵押的两处房产的第一顺位抵押权人代表)实现抵押权及获得清偿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经营环境风险

1. 传统餐饮业业务继续亏损扩大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餐饮业,目前公司酒楼门店共有七家,且“湘鄂情”系列酒楼由于转让运营不善,餐饮业处于持续亏损的状态没有得到根本扭转,酒楼业务、快餐业务仍然处于持续亏损中,快餐业务盈利有限。与此同时,原材料、房租、劳动力等生产要素价格持续增长,使得公司餐饮业业务扭亏增难,公司在餐饮业务持续亏损的情况下,主营业务能否顺利实施存在极大不确定性。

2. 新业务发展停滞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业仍然为餐饮业,且持续两年亏损,现金流极为紧张。公司原计划将主营业务转型为新媒体、大数据,并逐步将餐饮等资产和相关负债剥离。公司目前不具备定向增发再融资条件,很难在短期内筹集解决推进媒体大数据业务所需的巨额资金。包括程序猿、咖啡在内的新业务方面的专业董事已经辞职,对新业务的后续发展将产生较大负面影响。在新业务目前及今后一个时期内不能产生收入贡献的情况下,公司新业务能否顺利实施存在极大不确定性。
3. 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目前公司存在大额应收账款及预付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公司2013年至2014年开展多笔对外投资,投资成本达未预期,投资效果不佳。公司对辽宁11型的预付账款1000万元,北京燕山化工书画合作预付账款3000万元,广东新源顺收购预付账款1400万元,富春影视收购预付账款1600万元,“湘鄂情”系列酒楼转让尾款约4000万元等大额应收、预付款项至今无法收回,并产生较多滞纳金导致公司现金流紧张,严重影响公司后续的生产经营,且部分合约已启动法律诉讼程序仍存在无法按预期诉求获得应收及预付款项的风险。
4. 确定无法实施的风险
公司2014年先后两次制定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根据《公司201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连续两年业绩亏损且净资产为负,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公开发行新股条件;同时公司股票债券违约且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结束发布《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公司目前不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因此公司存在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可能无法顺利推进实施的风险。

5. 公司银行账号被冻结的风险
鄂州业大与徐进及房金合同纠纷向湖北鄂州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公司,湖北鄂州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了该诉讼,并于2015年3月23日冻结了公司在民生银行北京魏公村支行设立的“ST湘鄂情”偿债专户及公司在华夏银行武汉恩施支行设立的银行卡账户,增加了公司偿债经营难度。
武汉汉诚银行有限公司因公司与公司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消费额度采购合作协议纠纷向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公司,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了该诉讼,并于2015年4月13日和14日分别冻结了湖北湘鄂情餐饮投资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设立的银行账户及公司在工行翠微支行设立的网银账户。目前双方已签订《调解协议书》,正在办理解除银行账户冻结手续。
天津广族自热食品餐饮有限公司因与公司孙公司北京鄂鄂情速冻食品有限公司货款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并经过法院于2015年5月8日冻结了北京鄂鄂情速冻食品有限公司在民生银行银行“广安”支行设立的银行账户。目前该账户内资金约141.7万元,此账户“广安”公司主要银行账户,不适用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13.3.3条第二款之规定,自公告高来收到法院的司法文书后,北京鄂鄂情速冻食品有限公司2014年经审计的总资产856.5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总资产的0.81%;经审计净资产-2545.95万元;经审计营业收入109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75%;经审计净利润-442.8万元。

鉴于目前公司债券多笔、受债券违约事件影响,可能导致违约事件升级引起连锁反应,公司及下属其他银行账户可能存在进一步被冻结的风险,且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收到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发来的《贷款提前到期通知书》,公司目前面临1.1亿元信托贷款违约的风险,对公司偿还公司债及处置资产带来不利影响,日常经营亦将进一步加剧。同时,若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股票将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1. 实际控制人长期境外未归
公司2014年12月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深交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孟凯先生2014年“十一”长假后至今境外未归,目前尚无明确回国意向。
2. 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孟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15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7%,全部股份均已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其股权质押转让到湖南提供担保,且因实际控制人未及时履行承诺导致“ST湘鄂债”违约,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孟凯所持公司股份予以司法冻结。根据东证与“中信证券”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约定,若上述股份质押业务出现违约,债权人有权进行处置等处理。司法机关亦可出具法律文书对冻结股份进行处置,另外,因控股股东孟凯先生因违约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结束,公司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可能变更的风险。
3. 经营业绩风险
2014年初以来,受换届选举和业务转型影响的原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较大。自上市以来至2014年12月初,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有42名,其中29名已离职,13名在岗。上述人员于2014年12月初因换届选举原因仅5名董事、2名监事不能继续履职。公司于2015年4月2日,原董事长、原董事长兼总经理辞职,公司经快速决策确定增聘,2014年12月截至2015年4月2日,公司有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岗。目前,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尚需增补3名董事,由于资金流紧张局面没有得到有效改变,公司各项工作的开展难度持续增加,公司在保持经营稳定、人员

15日起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正式上线,并对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认、申购旗下基金的投资者给予认、申购费率优惠。具体如下:

- 一、网上直销交易系统上线以及费率优惠活动开始时间
2015年5月15日起。
- 二、费率优惠活动结束后时间
另行公告通知。
-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A. 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合格投资人。
- 四、适用基金及产品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如有特殊情况,届时以相关公告为准。
- 五、适用业务范围
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包括:开立基金账户、账户信息修改、服务订制、交易查询、协议方式认购、基金认/申购/赎回等业务。
- 六、适用范围范围
本公司目前支持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银行、光大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上海银行以及广发银行等银行(以下简称“上述银行”)的借记卡持卡人开通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并对通过上述银行的借记卡认、申购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可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不同银行的可享受要素信息可以在本公司网站“常见问答”中获取。如有新上线银行渠道或其他第三方支付账户,将另行公告。
- 七、费率优惠
1. 自公告之日起,持有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银行、光大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上海银行以及广发银行借记卡使用通联支付渠道进行网上交易,基金认/申购费率享受如下优惠:
● 认、申购费率为0.6%;
● 赎回、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其认、申购费率按原费率执行。

2. 自公告之日起,持有上述银行借记卡使用通联支付渠道进行网上交易,基金认购和申购费率享受如下优惠:
● 认、申购费率为0.9%;
● 赎回、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9%或为固定费用的,其认、申购费率按原费率执行。
3. 自公告之日起,持有招商银行借记卡使用通联支付渠道进行网上交易,基金认购和申购费率享受如下优惠:
● 认、申购费率为0.8%;
● 赎回、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8%或为固定费用的,其认、申购费率按原费率执行。
4. 具认、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8%或为固定费用的,其认、申购费率按原费率执行。
5. 费率优惠适用于下列理财产品,包括后端收费的基金产品:各基金标准认、申购费率参见该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相关公告。
6. 基金赎回费率依照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公告的相关规定执行。
7. 网上直销银行及第三方支付账户的费率优惠,将另行公告。
8. 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及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要求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网站随时最新公告。
- 八、基金交易产生的转账费用
投资者在网上直销交易方式进行基金交易时,认、申购基金产生的银行转账手续费(费用是否收取取决于持卡人发卡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赎回、分红和赎回时发生的转账手续费由本公司承担。
- 九、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下列途径了解详情:
兴业基金官方网站:<http://www.cb-fund.com.cn>
兴业基金网上直销交易系统:<https://trade.cb-fund.com.cn/etrading>
客户服务热线:4000-9561(免长途话费)
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cb-fund.com.cn
- 十、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文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直销交易业务,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更新,应认真阅读并严格遵守有关网上直销交易协议、相关业务规则,了解互联网交易的风险,投资者应谨慎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5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网上直销系统开通 通联支付渠道的公告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通过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投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联支付”)协商,决定自2015年5月15日起,面向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信银行等15家银行借记卡的持卡人投资者开通网上直销业务,详情如下:

- 一、适用投资者的范围
持有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银行、光大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上海银行以及广发银行等银行的借记卡且通过银联支付的支付渠道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认/申购旗下部分基金且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 二、适用范围范围
本公司所管理的已开通网上直销交易方式的开放式基金。
- 三、重要提示
1. 若上述渠道支持的银行卡范围发生变更,本公司将适时更新网上直销系统的相关信息,请投资者注意查看。
2. 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前,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交易指南等文件,并确保准确填写。
3. 请投资者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谨慎投资。
4. 本公告有关基金交易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9561
网址:<http://www.cb-fund.com.cn/>
2.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56,400-66-9516
网址:<http://www.allpay.com/>
-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5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网上直销系统开通 通联支付渠道的公告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通过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投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联支付”)协商,决定自2015年5月15日起,面向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信银行等15家银行借记卡的持卡人投资者开通网上直销业务,详情如下:

- 一、适用投资者的范围
持有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银行、光大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上海银行以及广发银行等银行的借记卡且通过银联支付的支付渠道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认/申购旗下部分基金且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 二、适用范围范围
本公司所管理的已开通网上直销交易方式的开放式基金。
- 三、重要提示
1. 若上述渠道支持的银行卡范围发生变更,本公司将适时更新网上直销系统的相关信息,请投资者注意查看。
2. 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前,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交易指南等文件,并确保准确填写。
3. 请投资者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谨慎投资。
4. 本公告有关基金交易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9561
网址:<http://www.cb-fund.com.cn/>
2.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56,400-66-9516
网址:<http://www.allpay.com/>
-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5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网上直销系统开通 通联支付渠道的公告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通过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投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联支付”)协商,决定自2015年5月15日起,面向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信银行等15家银行借记卡的持卡人投资者开通网上直销业务,详情如下:

- 一、适用投资者的范围
持有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银行、光大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上海银行以及广发银行等银行的借记卡且通过银联支付的支付渠道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认/申购旗下部分基金且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 二、适用范围范围
本公司所管理的已开通网上直销交易方式的开放式基金。
- 三、重要提示
1. 若上述渠道支持的银行卡范围发生变更,本公司将适时更新网上直销系统的相关信息,请投资者注意查看。
2. 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前,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交易指南等文件,并确保准确填写。
3. 请投资者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谨慎投资。
4. 本公告有关基金交易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9561
网址:<http://www.cb-fund.com.cn/>
2.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56,400-66-9516
网址:<http://www.allpay.com/>
-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5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网上直销系统开通 通联支付渠道的公告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通过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投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联支付”)协商,决定自2015年5月15日起,面向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信银行等15家银行借记卡的持卡人投资者开通网上直销业务,详情如下:

- 一、适用投资者的范围
持有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银行、光大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上海银行以及广发银行等银行的借记卡且通过银联支付的支付渠道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认/申购旗下部分基金且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 二、适用范围范围
本公司所管理的已开通网上直销交易方式的开放式基金。
- 三、重要提示
1. 若上述渠道支持的银行卡范围发生变更,本公司将适时更新网上直销系统的相关信息,请投资者注意查看。
2. 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前,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交易指南等文件,并确保准确填写。
3. 请投资者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谨慎投资。
4. 本公告有关基金交易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9561
网址:<http://www.cb-fund.com.cn/>
2.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56,400-66-9516
网址:<http://www.allpay.com/>
-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5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网上直销系统开通 通联支付渠道的公告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通过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投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联支付”)协商,决定自2015年5月15日起,面向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信银行等15家银行借记卡的持卡人投资者开通网上直销业务,详情如下:

- 一、适用投资者的范围
持有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银行、光大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上海银行以及广发银行等银行的借记卡且通过银联支付的支付渠道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认/申购旗下部分基金且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 二、适用范围范围
本公司所管理的已开通网上直销交易方式的开放式基金。
- 三、重要提示
1. 若上述渠道支持的银行卡范围发生变更,本公司将适时更新网上直销系统的相关信息,请投资者注意查看。
2. 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前,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交易指南等文件,并确保准确填写。
3. 请投资者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谨慎投资。
4. 本公告有关基金交易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9561
网址:<http://www.cb-fund.com.cn/>
2.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56,400-66-9516
网址:<http://www.allpay.com/>
-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5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网上直销系统开通 通联支付渠道的公告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通过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投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联支付”)协商,决定自2015年5月15日起,面向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信银行等15家银行借记卡的持卡人投资者开通网上直销业务,详情如下:

- 一、适用投资者的范围
持有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银行、光大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上海银行以及广发银行等银行的借记卡且通过银联支付的支付渠道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认/申购旗下部分基金且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 二、适用范围范围
本公司所管理的已开通网上直销交易方式的开放式基金。
- 三、重要提示
1. 若上述渠道支持的银行卡范围发生变更,本公司将适时更新网上直销系统的相关信息,请投资者注意查看。
2. 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前,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交易指南等文件,并确保准确填写。
3. 请投资者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谨慎投资。
4. 本公告有关基金交易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9561
网址:<http://www.cb-fund.com.cn/>
2.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56,400-66-9516
网址:<http://www.allpay.com/>
-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5日

稳定、资产安全等方面存在较大风险。
特此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上述风险!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15-117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房屋租赁合同到期及办公需要,自2015年5月18日起对办公地址和通讯方式变更如下:

公司原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七街1号2号楼B座,邮编:100085
投资者专线电话及传真:010-62698886
公司变更后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魏城楼大街23号龙德行大厦B座,邮编:100029
投资者专线电话及传真:010-88137599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15-118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5月14日下午2:00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5月13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6名。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万均先生主持,会议审议了各项议案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201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地点的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变更201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19)。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金达合对象签订<终止认购协议>的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20)。本项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召开时将另行通知。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15-119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2014年年度 股东大会召开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15年5月22日于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七街1号汇众大厦2号楼3层中科云网会议室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可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96)。

证券代码:002524 证券简称:光正集团 公告编号:2015-022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正集团”)本次解除限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462,9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06%。
2.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15年5月20日。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及本次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证监许可[2010]1666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26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15.18元/股,其中网下配售450万股。网下配售股票已于2013年3月17日上市流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为6,778万股,发行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9,038万股。
2011年4月8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03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公司于2011年4月27日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为6,038万股,实施后总股本增至18,076万股。
2012年4月20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07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公司于2013年5月28日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为18,076万股,实施后总股本增至30,333.2万股。
2013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有总股本26,491.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派0.2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公司于2013年5月28日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为26,491.20万股,实施后总股本增至50,333.22万股。
截止至今日,公司总股本为50,333.22万股,其中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1,872.791股。

二、股东限售及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1. 上市公司公告及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新疆德广投资有限公司及受托人管理人和本公司回购的情况	在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光正集团股份,自光正集团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光正集团回购该部分股份。	按照承诺履行,未有违反承诺情况
李俊英、李世鹏、马文伟、姜勇、唐可馨和刘丽萍在光正集团任职期间,新疆德广投资有限公司每年转让的光正集团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光正集团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新疆德广投资有限公司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光正集团的股份;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新疆德广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其所持有的光正集团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三、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1.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5年5月20日;
2.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总数为1,462,9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06%;
3.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人数为法人单位一家。
4.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备注
1	新疆德广投资有限公司	4,388,715	1,462,905	
合计		4,388,715	1,462,905	

单位:股

相关说明:
(1) 根据前述的相关承诺,李俊英、李世鹏、马文伟、姜勇、唐可馨和刘丽萍在光正集团任职期间,新疆德广投资有限公司现持有光正集团的限售股份将分4年每年按25%(含转增、送红股)申请解除限售。李俊英、李世鹏、马文伟、姜勇、唐可馨和刘丽萍离职后半年内,新疆德广投资有限公司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光正集团的股份,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新疆德广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新疆德广投资有限公司现持有限售股份的25%(含转增、送红股)。

(2)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完成后,本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按照要求继续履行承诺。

四、备查文件
1.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报告
2.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 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申报表
特此公告。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15-120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15年5月22日于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七街1号汇众大厦2号楼3层中科云网会议室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司可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96)。

一、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新增代销基金
根据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自即日起,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代销本公司旗下宝盈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74,基金简称:宝盈价值混合)、宝盈睿选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场代码:000794,后场代码:000795,C类代码:000796,基金简称:宝盈睿选混合)和宝盈先进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24,基金简称:宝盈先进制造混合)(以下简称“上述基金”)。投资者可通过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公开业务及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不含后端收费)、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

二、费率优惠活动
即日起,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费率优惠活动,以阻碍广大投资者。相关情况如下:
1. 适用基金范围
宝盈睿选价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睿选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睿选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先进制造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价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睿选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睿选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